

子洲县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评价项目类型：项目实施过程评价 项目完成结果评价

自评项目名称： 农村环境卫生整治补助

自评项目单位： 子洲县砖庙镇人民政府

项目主管部门： 子洲县砖庙镇人民政府

项目单位法人代码： 1161083173538018XG

评价工作组负责人： 王双琴 (签章)

联系人： 马伟

联系电话： 17795999370

评价时间： 2024 年 3 月 14 日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3 年度)

项目名称		人居环境卫生整治补助						
主管部门及代码		子洲县砖庙镇人民政府 170		实施单位	子洲县砖庙镇人民政府			
项目资金 (万元)			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分值	本年度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5	25	100%	10	100%	10
		其中：财政拨款	25	25	100%	—	100%	—
		其他资金				—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涉及砖庙镇 13 个行政村,清理道路垃圾 20 吨,提升人居环境			涉及砖庙镇 13 个行政村,清理道路垃圾 20 吨,提升人居环境				
绩效 指标	一级 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 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未完成原因分析
	产出 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行政村数 (个)	≥13	13	10	10	
			清理道路垃圾 (吨)	≥20	20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项目验收合格 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时 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3 年 11 月 20 日	10	10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万 元)	≤25	25	10	10		
	效益 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提升人居环境	明显提 升	明显提升	25	25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 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97%	97%	10	10		
总分						100	100	

人居环境卫生整治补助项目 2023 年绩效自评报告

一、项目概况

(一) 项目基本情况、建设内容

1. 项目基本情况：依据子财发【2023】321 号文件。
2. 项目建设内容：涉及砖庙镇 13 个行政村，清理道路垃圾 20 吨，提升人居环境。

(二) 项目目标

2023 年专项业务经费 (项目) 绩效完成表

项目名称		人居环境卫生整治补助				
主管部门		子洲县砖庙镇人民政府				
资金金额		实施期资金总额：	25			
		其中：财政拨款	25			
		其他资金	0			
年度目标	年初设定目标			全年实际完成情况		
	涉及砖庙镇 13 个行政村，清理道路垃圾 20 吨，提升人居环境。			涉及砖庙镇 13 个行政村，清理道路垃圾 20 吨，提升人居环境。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全年完成值	未完成因原和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涉及行政村数 (个)	≥ 13	13	
			清理道路垃圾 (吨)	≥ 20	20	
		质量指标	工程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工程完成时间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	2023 年 11 月 20 日	
		成本指标	预算控制数 (万元)	≤ 25	2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人居环境	明显提升	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满意度	$\geq 97\%$	97%		

1. 总体目标：涉及砖庙镇 13 个行政村，清理道路垃圾 20 吨，提升人居环境。

2. 年度目标：涉及砖庙镇 13 个行政村，清理道路垃圾 20 吨，提升人居环境。

二、项目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

(一) 项目资金总投入情况分析。

人居环境卫生整治补助属于财政资金，资金共投入 25 万元。

(二) 财政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分析。

此专项经费主要用于涉及砖庙镇 13 个行政村，清理道路垃圾 20 吨，提升人居环境。

(三) 资金实际执行、管理情况分析。

1. 资金到位资金按期兑付，未影响兑付进度。

2. 资金管理、财务管理严格按照制度执行。

3. 项目管理组织实施机构明确，管理制度健全。

(四) 项目资金主要用于以下方面：

序号	支付日期	资金性质	用途	支付金额(万元)
1	2023. 11. 27	财政资金	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10. 5
2	2023. 11. 27	财政资金	环境综合治理工程	14. 5
合计				25

三、项目评价及绩效分析

(一) 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及绩效结果分析。

人居环境卫生整治补助目标已完成，绩效自评得分 100 分，等级为“优”。

(二) 项目资金调整情况。

项目无资金调整情况。

(三) 项目管理情况。

项目有相关的计划、公示、合同、发票等，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

四、存在问题与改进措施

(一) 存在问题

无

(二) 改进措施

无

五、自评小组

评价人员	姓名	职称/职务	单位	签字
	王双琴	镇长	砖庙镇人民政府	王双琴
	姬文福	财政所长	砖庙镇人民政府	姬文福
	马伟	七级职员	砖庙镇人民政府	马伟

项目单位（中介机构）负责人（签字并盖章）：

2024年3月14日